

# 聊斋志异



张启明◎主编  
〔清〕蒲松龄◎著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 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

# 聊斋志异

张启明◎主编

〔清〕蒲松龄◎著
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 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



天山文艺·新疆文艺

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聊斋志异/ (清) 蒲松龄著; 张启明主编. —乌鲁木齐:  
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: 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, 2011. 5  
ISBN 978-7-5469-1501-2

I. ①聊… II. ①蒲…②张… III. ①笔记小说—  
中国—清代—缩写 IV. ①I242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1) 第 091579 号

---

## 聊斋志异

原 著 蒲松龄 (清)  
主 编 张启明  
责任编辑 闫 倩  
出版发行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  
新疆电子音像出版社  
经 销 新华书店  
印 刷 三河市华晨印务有限公司  
开 本 700mm×1000mm 1/16  
印 张 20  
版 次 2011 年 5 月第 1 版  
印 次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 
书 号 ISBN 978-7-5469-1501-2  
定 价 39.80 元

---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

## 前言

蒲松龄（1640—1715），字留仙，别号柳泉居士，山东淄川（今淄博）人。出生于一个衰落的地主家庭，家境贫困。十岁时被录为秀才，虽然文名远扬，但科举考试屡遭失败（到垂暮之年才援例得到一个贡生的虚名）。这使他从政无望，报国无门，因此转而致力于文学创作。

蒲松龄生活在一个激烈的大动荡大变化的时代，他经历了明朝的灭亡，经历了李自成的农民大起义，经历了清朝入关前后的掳掠欺压。清朝廷屡次掀起的文字狱，使得文学创作备受摧残。而《聊斋志异》的诞生，可谓异军突起，大放光彩，实在是“文起千年之衰”。蒲松龄也因此获得“中国短篇小说之王”的美誉。

《聊斋志异》是蒲松龄一生心血的结晶，写的大都是妖狐神鬼的故事。他在自序中说：“集腋为裘，妄续幽冥之录；浮白载笔，仅成孤愤之书。”鲁迅先生也曾评《聊斋志异》是“用传奇法，而以志怪”。可见他写《聊斋志异》，是为了寄托他的爱憎、理想，发泄胸中的孤愤，是对当时社会的抗争，也是为重振文言小说所作的努力。

《聊斋志异》主要内容可分为三类：第一类是封建吏治问题。封建社会发展到晚期，已是百孔千疮，吏治的腐败，已到了不可救药的地步。用蒲松龄的话说，就是“官虎而吏狼者，比比皆是也”。这类作品不胜枚举，《梦狼》、《席方平》、《促织》便是其中的代表作。第二类反映的是科举问题。在蒲松龄看来，封建社会提倡的所谓“学而优则仕”根本就实现不了。考官大都不学无术、黑白颠倒、嗜钱如命，如《叶生》、《王子安》等。第三类反映的是婚姻爱



情问题。蒲松龄用笔从多方面反映了妇女问题，如父母包办的婚姻制度的不合理，妻妾制带来的家庭不和、嫡庶之争。更可贵的是他创造出了众多的朦胧地渴望着自由的青年妇女形象，如《青凤》、《婴宁》、《鸦头》等。

除了这三类作品，《聊斋志异》还有许多精彩之处。如《崂山道士》讽刺好逸恶劳、投机取巧的人，而《画皮》揭露恶鬼披着美丽的画皮，化为美女骗人的伎俩……这些故事寓意深刻，颇有教育意义。

如今，《聊斋志异》已被翻译成十几种文字，世界各大国的百科全书对它都有介绍和评价，它的影响已遍及五湖四海。为了让青少年能更了解这部名著，我们从原书中精心筛选出了一百多篇适合青少年阅读的精彩故事，并将深奥的文言文全部作了可以轻松阅读的白话今译。所选故事都有着深刻的思想内容和社会意义，透过这些荒诞离奇的故事，可以看到黑暗的社会、苦难的人民，淋漓尽致地展现了封建社会的芸芸众生。

希望青少年朋友阅读这些故事，能够加强对古典文化的理解，能够更加热爱生活、珍惜现实。



## 目 录

|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|
| 狐嫁女 .....  | (1)  |
| 聂小倩 .....  | (4)  |
| 考城隍 .....  | (9)  |
| 胭脂 .....   | (11) |
| 梦狼 .....   | (16) |
| 王成 .....   | (19) |
| 小谢 .....   | (23) |
| 画皮 .....   | (28) |
| 丑狐 .....   | (31) |
| 偷桃 .....   | (33) |
| 小翠 .....   | (35) |
| 促织 .....   | (40) |
| 画马 .....   | (44) |
| 狐妾 .....   | (45) |
| 种梨 .....   | (48) |
| 席方平 .....  | (50) |
| 狐惩淫 .....  | (54) |
| 口技 .....   | (55) |
| 义犬 .....   | (57) |
| 崂山道士 ..... | (58) |
| 青凤 .....   | (60) |
| 鸟语 .....   | (64) |
| 王子安 .....  | (66) |
| 封三娘 .....  | (68) |
| 尸变 .....   | (73) |
| 姐妹易嫁 ..... | (75) |
| 秦桧 .....   | (78) |
| 婴宁 .....   | (79) |



|              |     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白莲教 .....    | (85) |
| 白秋练 .....    | (86) |
| 牛瘟 .....     | (91) |
| 拆楼人 .....    | (93) |
| 狼 (三则) ..... | (94) |
| 夜叉国 .....    | 96   |
| 水莽草 .....    | 100  |
| 黄英 .....     | 103  |
| 考弊司 .....    | 107  |
| 曹操冢 .....    | 110  |
| 庚娘 .....     | 111  |
| 罗刹海市 .....   | 115  |
| 外国人 .....    | 120  |
| 陈锡九 .....    | 121  |
| 禽侠 .....     | 125  |
| 阿绣 .....     | 126  |
| 鸬鹚 .....     | 130  |
| 汾洲狐 .....    | 131  |
| 产龙 .....     | 132  |
| 咬鬼 .....     | 133  |
| 大鼠 .....     | 134  |
| 车夫 .....     | 135  |
| 梁彦 .....     | 136  |
| 富翁 .....     | 137  |
| 乱离二则 .....   | 138  |
| 孙必振 .....    | 140  |
| 化男 .....     | 141  |
| 辛十四娘 .....   | 142  |
| 骂鸭 .....     | 149  |
| 鸦头 .....     | 150  |
| 汪可受 .....    | 154  |
| 蝎客 .....     | 155  |
| 禄数 .....     | 156  |
| 阿纤 .....     | 157  |
| 泥书生 .....    | 161  |
| 真定女 .....    | 162  |



|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瑞云 .....   | 163   |
| 古瓶 .....   | 166   |
| 霍女 .....   | 167   |
| 瞳人语 .....  | 172   |
| 某乙 .....   | 174   |
| 酒虫 .....   | 175   |
| 象 .....    | 176   |
| 负尸 .....   | 177   |
| 仇大娘 .....  | 178   |
| 窦氏 .....   | 184   |
| 褚遂良 .....  | 187   |
| 竹青 .....   | 189   |
| 地震 .....   | 192   |
| 狐梦 .....   | 193   |
| 狐谐 .....   | 196   |
| 死僧 .....   | 199   |
| 戏缢 .....   | 200   |
| 鸟使 .....   | 201   |
| 金姑夫 .....  | 202   |
| 恒娘 .....   | 203   |
| 冤狱 .....   | (206) |
| 鬼妻 .....   | (209) |
| 龙戏珠 .....  | (210) |
| 商妇 .....   | (211) |
| 雨钱 .....   | (212) |
| 田七郎 .....  | (213) |
| 张鸿渐 .....  | (218) |
| 岳神 .....   | (223) |
| 汪士秀 .....  | (224) |
| 云萝公主 ..... | (226) |
| 小猎犬 .....  | (232) |
| 张不量 .....  | (233) |
| 叶生 .....   | (234) |
| 大力将军 ..... | (237) |
| 陆判 .....   | (239) |
| 佟客 .....   | (243) |





|            |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|
| 红玉 .....   | (245) |
| 单道士 .....  | (249) |
| 鸽异 .....   | (250) |
| 牧竖 .....   | (252) |
| 顾生 .....   | (253) |
| 阿霞 .....   | (255) |
| 小官人 .....  | (258) |
| 沅俗 .....   | (259) |
| 阿宝 .....   | (260) |
| 粉蝶 .....   | (264) |
| 斫蟒 .....   | (267) |
| 武技 .....   | (268) |
| 龙 .....    | (270) |
| 小人 .....   | (271) |
| 鞠药如 .....  | (272) |
| 齐天大圣 ..... | (273) |
| 老饕 .....   | (276) |
| 钟生 .....   | (278) |
| 藏虱 .....   | (281) |
| 莲花公主 ..... | (282) |
| 上仙 .....   | (285) |
| 车夫 .....   | (286) |
| 钱流 .....   | (287) |
| 陈云栖 .....  | (288) |
| 李八缸 .....  | (293) |
| 单父宰 .....  | (295) |
| 青蛙神 .....  | (296) |
| 葛巾 .....   | (299) |
| 橘树 .....   | (303) |
| 花姑子 .....  | (304) |
| 绿衣女 .....  | (309) |
| 鼠戏 .....   | (311) |
| 抽肠 .....   | (312) |



## 狐嫁女

山东历城县有个姓殷的读书人，担任过吏部尚书。在他年轻时，虽然家境贫寒，却非常有胆略。县城里有一所官僚人家的旧房子，面积有几十亩地；楼台亭阁，一座挨着一座。因为经常出现奇怪的事，所以长期闲置，没有人住过；年复一年，蓬蒿渐渐地长满了庭院，白天也没有人敢进去。

有一天，殷尚书和几个书生朋友一起喝酒，大家谈到那所空房子，有人开玩笑说：“谁要能够进那空房子去住一夜，我们就凑些钱，请他吃一桌酒席。”殷尚书听了，跳起来说：“这有什么难呢？”说完了话，他就挟着一床席子跑去了。

众人把他送到废宅门口，逗趣地说：“我们暂时在外面等候，你进去如果发现什么，就大声喊我们。”殷尚书笑着说：“如果有鬼狐，我一定捉住它，作为证物。”说完，便大摇大摆地进去了。

只见院子里一片片高高的莎草把走道都遮住了，蒿子、艾草长得密密麻麻的。当时正值月初，上弦月不很明亮。幸好在朦胧昏黄的月光中，门窗还依稀可以分辨得出来。他摸索着走过几重庭院，才到了后边的楼阁。登上月台后，他看到那里光滑清洁，十分让人喜欢，就留在月台上了。再看看西边的月亮，只在山边还隐隐约约有一线月光。他在这里坐了很久，也没发现有一点儿异常情况，心里暗笑外边流传的那些话都不可信。于是他躺在地上，头枕石头，侧躺着看天上的牛郎织女星。

一更将尽的时候，殷尚书迷迷糊糊地快要睡着了，忽然听到楼下有脚步声，声音杂沓，像在上楼。殷尚书假装睡着了，却斜着眼睛观察动静。只见一个穿青色衣服的仆人，挑着莲花灯笼走上来，猛然看见殷公，吓得急忙往后退，悄声告诉后边的人说：“有个生人在这里！”楼下的人问：“是谁呀？”青衣人答道：“不认识。”一会儿，一个老翁走上来，到殷尚书跟前，仔细地看了看，说：“这是殷相公，他已经睡熟了。只管办我们的事情，殷相公豪爽大度，他不会大惊小怪的。”说完，就领着丫环进入后楼，楼门也全部打开了。

不大一会儿，来往的人，逐渐增多。楼上灯火通明，照得如同白昼一般。他轻轻翻了一下身子，打了一个喷嚏。老翁知道他醒了，赶紧跑过来，跪在地上说：“小人有个小女，今天晚上出嫁。不小心惊动了贵人，希望不要责备。”





殷尚书爬起来，把他扶起来说：“不知你们今天晚上举行婚礼，我很惭愧，没有预备贺礼。”老翁说：“贵人驾到，能够镇压凶神恶煞，太好了。如果赏脸，请你入席就坐，那就更加荣耀了。”殷尚书非常高兴，就应允了老翁的邀请。他进入楼门，往里一看，看见屋里的布置十分豪华。还没等坐下来，就有一个妇人出来拜见，大约四十多岁。老翁说：“这是我的老伴儿。”殷尚书向她作了个揖。

接着，音乐大作。有人跑上楼说：“来了！”老翁出门迎接，殷尚书也站起。片刻间，一大群宫灯引进新郎。大约十七八岁，长得很秀气。老翁教他先向贵人行礼。少年看了看殷尚书，以为是特邀来主持婚礼的女方宾相，赶忙行礼。其次是翁婿交拜，然后入席。不大一会儿，来了无数粉黛妆饰的女郎。酒肴罗列，香雾氤氲，玉碗金杯，交相辉映。酒过数巡，老翁吩咐仆人唤小姐出来。丫环答应一声进去了。许久还未出来，老翁亲自进去掀帘敦促。片刻，新娘由丫环老妪拥扶而出，环佩璆然，麝兰散馥。老翁命她向客人礼拜。起来后，即坐在母亲身边。殷尚书试看了一眼，头戴金凤，耳垂明珠，容颜世所罕见。

接下来，老翁叫人用大金杯上酒。殷尚书手拿金杯暗想：“这金杯可以向朋友们证明自己入宅的经历。”于是，他趁老翁不注意，悄悄地把金杯藏进了衣袖，然后，假装喝醉了酒，伏在酒桌上昏睡起来。众人以为他喝多了，谁也没有理睬。又过了一会儿，就听到新郎告辞了，随着笙乐声渐小，众人也纷纷下楼而去。尔后，主人前来收拾酒具，发现少了一只金杯，到处找不到。有人小声议论说可能是那个睡在酒桌上的人偷去了，老翁慌忙阻止他们议论，生怕被殷尚书听到。

不一会儿，屋里屋外都安静了，他才站起来。屋里昏暗没有灯火，只有脂粉的香气、酒肉的气味充溢着屋子。他看见东方已经发白，才不紧不慢地走出楼房。往袖筒里摸了一下，金杯还藏在里边。来到大门口，秀才们早就等在那里了，都怀疑他是晚上跑回家去，一大早又进去的。他就把金杯子拿出来给大家看。大家很惊讶，问他是从哪里得来的，他就把昨天晚上的情况讲述了一遍。大家一想，这样贵重的东西，肯定不是贫穷的书生能拥有的，也就相信了。

后来殷尚书考中了进士，任肥丘县令。一天，有姓朱的官宦世家宴请殷尚书，席间命仆人去拿大杯，好长时间不来。有个小僮走近，掩着口对主人耳语，主人面有怒色。不一会儿，仆人奉上金杯，劝客人饮酒。殷尚书仔细看那金杯，式样和雕镂的图案，与从前狐狸用的酒杯没有丝毫差别。

他非常惊讶，就问主人这杯子是在哪里制造的。主人回答说：“这样的金杯，我家共有八只，是我先父在朝廷做大官时，特地请了高明的工匠亲自监督制造的。这是我家传世的宝物，已珍藏很久了。这次承蒙县令大人屈驾光临，才特意让仆人打开竹箱取出来用，谁知现在只剩七只了。我疑心是家人偷的，可是封存已有十年，上面厚厚的尘土表明从来没有启封过，这件事实在令人百思不得其解。”殷尚书笑着说：“看来是金杯成仙长出翅膀飞啦。然而世代相传



的珍宝不应当丢失，碰巧我也有一只金杯，和您家的杯子模样很相似，为了保全您家的宝物，我就赠送给您。”酒宴以后，殷尚书回到县衙，找出那只金杯，派人骑上快马送到朱家。主人仔细一看，竟是自己丢的那一只，惊讶万分。他亲自到殷尚书那里道谢，并问这个杯子是从哪里得来的。殷尚书于是把当年得到金杯的奇遇从头到尾说了一遍。这才知道，千里以外的东西，狐精都有办法摄取，但却不敢永远留下据为己有。





## 聂小倩

浙江人宁采臣，为人慷慨豪爽而又公正廉义自重。他常对人说：“生平不好女色，不见异思迁。”

一次，他有事到金华去，行至北郊，停在寺内休息。此寺有大殿、宝塔，十分壮丽。但是，茅草长得比人还高，好像从未有人来过。东西两边住和尚的房屋，空无一人。南边有小屋，新上了锁。再看看殿东角修竹如林，阶下还有大池塘，野藕正开着花。宁采臣很喜欢这地方幽静，恰值学使已经到了城里，来金华应试的学子很多，城里房价高涨，心想不如住在这里。于是随便走走，等候和尚回来。傍晚见一读书人来开南边小屋的门，宁赶去拜见，请求留住。那书生说：“这里没有主人，我也是暂时借住的。你不怕寂寞，就住下吧。早晚可相互请教。”宁十分高兴，动手铺草代床，架起木板作桌子，打算久住。

这天夜里，明月高悬，月光似水，两个人在大殿廊下促膝谈心，各自介绍姓名。书生说：“我姓燕，字赤霞。”宁采臣猜想他是应考的秀才，但是听他口音，绝不像浙江人。就问他，他说：“我是陕西人。”他说话很朴实真诚。后来没什么可谈的了，就拱手作别，各自回房睡觉。

宁采臣因为住在一个新地方，久久不能入睡。忽然听到屋北传来轻微的细语声，好像有人家住着。

宁采臣就爬了起来，在北墙的石头窗台上趴着，偷偷地往外看。看见矮墙外面有个小庭院，院子里站着个四十多岁的妇女，还有一个老妇人，身着红色的旧衣服，头上戴着蓬沓，躬着背，老态龙钟，两个人站在月光下对话。四十多岁的妇女说：“小倩怎么这么久还不来？”老太太说：“差不多就要来了。”四十多岁的妇女说：“她该不是对姥姥有什么怨言吧？”老太太说：“我没听见，但看她的样子好像不怎么高兴。”四十多岁的妇女说：“那个丫头你不应对她客气……”话音未落，便来了一个十七八岁的姑娘，在月光的映照下，好像长得很美。老太太微笑着说：“真是背后不能说人，我们两个正在议论你，小妖怪就悄悄地来了，连点声音都没听见。幸好没有议论你的缺点。”又说：“小娘子这么端正，俊俏得像个画中人，如果老身是个男人，也会被你把魂给摄走了。”那个姑娘说：“姥姥不称赞我美，还有什么人表扬我啊？”三个女子又不知说了些啥。宁采臣当作那是邻居的家人，就躺下睡觉，不再听了。又过了一会儿，才寂静



无声了。

宁采臣刚要入睡，忽觉有人进屋来。急忙起身定睛一看，原来就是北院的姑娘。他吃惊地问她来意，姑娘笑嘻嘻地说：“月夜睡不着，愿和你共度良宵。”宁采臣严肃地说：“你要提防人讥笑议论，我也怕难听的流言蜚语。行为只要一不检点，就会廉耻丧尽，道德败坏。”姑娘说：“深夜没人会知道。”宁采臣又厉声制止她。姑娘迟疑不决好像还想讲什么，宁采臣大声训斥道：“快走！不然我就要叫醒南边房里的书生了。”姑娘害怕了，就退了出去。到门外又返回来，把一锭黄金放在被褥上。宁采臣拾起黄金丢到屋外台阶上，说：“不义之财，玷污我的行李！”姑娘羞愧了，出去捡起黄金，自言自语说：“这男人真是铁石心肠！”

第二天早晨，有个从兰溪来的书生，带着一个仆人来参加考试，住在东厢房。没想到夜里暴死。只见他脚心有一个小窟窿眼，就像锥子刺的一样，细细地有血渗出。谁也不知道什么缘故。过了一宿，他的仆人也死了，症状完全一样。

宁采臣感到很蹊跷，猜测是鬼怪害人，等在南屋住的燕生回来，便与他议论。燕赤霞也认定是鬼怪害人，要他多加提防。

宁采臣一向坚韧不屈，听了这话也没当回事。半夜时，那个姑娘又来了，对宁采臣说：“我遇到过的人够多了，还从没见过你这么刚强的。你真是个圣贤之士，我不敢欺骗你。我叫小倩，姓聂。十八岁就已经死了，埋在寺院的旁边，经常被妖怪威逼着，干一些下贱的勾当。厚着脸皮见人，实在不是我所愿意做的。现在庙里已经没有可以再能杀害的人了，恐怕只有夜叉来杀害你了。”宁采臣很害怕，便向她哀求解决的办法。小倩说：“和燕生在一个屋里住就能避免灾难。”宁采臣问她：“怎么不去迷惑燕生呢？”小倩说：“他是个奇怪之人，不敢接近他。”宁采臣又问：“你拿什么办法把人迷惑了呢？”小倩说：“和我靠近的轻浮人，我就暗地里用锥子刺他的脚心，他马上就昏迷不省人事了，我借机摄取他的血液，供妖怪饮用；或者用黄金诱惑他，其实那不是真的黄金，只是罗刹恶鬼的一块骨头，把它留下，能够攫取人的心肝。这两种方法，视当时的情况而定，投其所好，喜欢哪个就用哪个。”

宁采臣听完，不由对小倩产生了敬意，他向小倩道了谢，又问妖怪什么时候来。小倩答道：“明天夜里。”说完以后，小倩突然哭了起来，她抽泣着说：“我孤身一人，好像掉进黑沉沉的大海，看不到岸。您是位正直的人，一定会救我脱离苦海。如果您能收殓我的尸骨，埋在一个平安的地方，那就好比让我再世为人了。”宁采臣一口答应，又问她葬在什么地方。小倩说：“我的坟上有棵白杨树，树上有个乌鸦巢。”说完向宁采臣深施一礼，走出门去，一下子就不见了。

第二天，宁采臣怕燕生外出，就很早来到他房中，请他喝酒。晚上，又说





要和他同住。燕生推辞，但宁采臣固执地把铺盖搬进他房中，燕生只得同意了，对他说：“我知道你是个大丈夫，令人敬佩。不过我有句话不知当说不当说。希望你不要翻看我房里的东西，否则，对你我都不利。”宁采臣点头答应了。

夜里，就寝前，燕生把箱篋放在窗口才倒头大睡。而宁采臣久久不能入睡。

大约夜里一更时分，宁采臣透过窗纸，隐隐约约看见外面有个影子，靠近了窗户往里看。宁采臣刚想把燕生叫醒，匣子里突然“嗖”的一声射出一道白光，“叮”地一下撞断了石头窗格，射到窗外，又像闪电般折回匣中。燕生这才醒来，走到窗前，捧起匣子，取出件东西，端详了好一阵子，还用鼻子闻了闻，然后把东西包好，放回匣子，恨恨地说道：“好个妖怪，竟如此大胆，也值得我的宝剑全力一击？”

宁采臣十分惊奇，就爬起来问他，又把刚才看到的情形跟他说了。燕生说：“既然是知心好友，就用不着瞒你了。我是一个剑客。如果没有窗上的石棂，妖怪就会当场被杀死；虽然现在没有死掉，也一定是伤痕累累。”宁采臣问他：“你藏在箱子里的是什么东西？”燕生说：“是一支宝剑。我刚才闻了闻，带有妖气。”宁采臣想看一看，燕生很大方地拿出来让他看，原来是蓝荧荧的一支小剑。于是他更加敬佩燕生了。第二天，看见窗外有血痕。宁采臣就走到寺院北面，看见一座荒坟，真的有棵白杨树，乌鸦在树顶上筑造了一个窝。办完了事情，宁采臣要收拾行李回家。燕生摆酒为他送行，情义非常深厚，并送给他一个破革囊，说：“这是一个剑袋，珍藏着它可以使妖怪远离你。”宁采臣要跟他学剑术，燕生说：“像你这样有信义的人，性情又很豪爽，足以作剑客。但你是富贵之人，不是这条道上的人哪。”

告别以后，宁采臣便借口有妹妹葬在寺院后边，挖掘出小倩的尸骨，用衣服被单把它包好，雇了一条船回到家里。宁采臣的书斋临近野外，他就营建了一座新墓，将小倩的尸骨葬在书斋旁，供了祭品，祝祷说：“你孤魂无依太可怜了，葬在我小屋的附近，欢歌声、悲哭声能互相听到，以便不再受恶鬼的欺凌。奉上一杯水酒，算不上清香甘美，请不要见怪。”祝祷完就要回家，后面有人呼喊道：“慢点，等我一起走！”回头一看，原来是小倩。小倩欢欢喜喜向他道谢说：“你讲信用，有义气，我死十次也不能报答。请让我跟你回家，拜认公公婆婆，偏房也好，女仆也好，我都不后悔。”宁采臣仔细端详，小倩肌肤红润像流霞辉映，小脚纤细像尖尖嫩笋，美丽的容貌，更显得娇艳无比。宁采臣就带她一起到书斋，叫她坐下稍等，先到里屋禀告母亲。宁母感到惊愕，当时宁采臣的妻子已病了很久，宁母告诫儿子不要在媳妇面前提起此事，免得她受惊。正商量着，小倩已经轻盈地进来，拜倒在地上。宁采臣说：“这就是小倩。”宁母看着小倩，惊惶不迭。小倩说：“孩儿孤苦零丁一个人，远离父母兄弟。幸亏公子搭救，感激不尽。甘愿作妾服侍他一辈子，以报答浓情厚义。”宁母看她苗条可爱，才敢同她讲话，说：“小娘子肯照顾我的儿子，我实在欢喜不尽。但我一



生只有这个儿子，靠他传宗接代，不敢让他娶个鬼妻。”小倩说：“孩儿实在没有丝毫恶意。我这个黄泉下人，也没有什么过分的要求，我只请求让我把他当哥哥看待。留在母亲身边早晚服侍您老人家，怎么样？”宁母怜惜她一片诚意，就同意了。小倩当即要去拜见嫂子，宁母用生病推辞了，这才没去。小倩就进厨房，代宁母煮饭烧菜，清洗衣服，好像久住这儿的人。

天黑了，宁母害怕，要小倩回去就寝，她知道老人心意，走了。经过书斋，想进去，又退出，像是害怕什么。宁采臣出门招呼，她说：“房里有剑气，令人生畏。我一路上不敢见你，就是这个缘故。”宁采臣才清楚是破剑袋的关系，忙取下挂在别的房内。小倩进来坐在烛光下，默默无言。许久，问：“夜里读书吗？我小时候念过《楞严经》，如今大半忘记了。请代找一册，夜间无事时请大哥指导我读。”宁采臣答应。又坐下沉默不语，二更后还不想走，宁采臣催她。她难过地说：“孤魂无依，怕到荒墓去。”宁采臣说：“书斋没两张床，而且兄妹之间应避嫌。”她站起，一副愁眉苦脸要哭不哭的样子，出门不见了。宁采臣很可怜她，想留她住在别的床上，又怕母亲见怪。

小倩每天清早先去给宁母请安，端水侍奉梳洗，然后离开堂屋操持家务，没有一件事不尽心竭力让宁母称心如意。一到黄昏告辞退下，总到书房里，靠近烛光念经。觉察宁采臣快要睡了，才凄然离去。

在这以前，宁妻病得什么事都不能干，老母亲劳苦不堪。自从有了小倩代劳，安逸轻松极了，心里很感激她。日渐熟悉起来，把她关爱得像亲生女儿，竟忘记她是个鬼。晚上也不忍叫她回去，留下她与自己睡在一起。小倩刚来的时候从不吃东西，半年后渐渐喝点稀粥。母子二人都非常喜欢她，忌讳说她是鬼，外人也分辨不清。不久，宁采臣的妻子死了。宁母暗中有让儿子娶她的意思，但怕对儿子不利。小倩知道宁母心里还有点担心自己，于是找了个机会对她说：“孩儿到这里一年多了，你该了解我的心了。正因为不想害过路人，才跟随宁郎来这里。我心里别无他意，只因为公子光明磊落，人钦佩他，天也钦佩他。说实话，我想侍奉他三年五载，他将来做了官，我好借光受到皇帝的封号，让我在阴间扬眉吐气。”宁母也知道小倩并无恶意，但怕她不能生儿育女延续后代。小倩说：“子女都是上天赐予的。宁郎福分不浅，命中注定有三个光宗耀祖的儿子，不因为娶了鬼妻就取消的。”母亲相信了，就与儿子商量。宁采臣也高兴，于是大摆筵席，向亲戚朋友宣布婚事。

新婚那天，有人请求见见新娘子，小倩很大方地穿着艳丽的服饰出来拜见客人，满堂人都直盯着她，被她的容貌惊住了，不但不怀疑她是鬼，反倒觉得她是个神仙。从此以后，亲朋好友的许多家眷，都携带礼品向她庆贺，争着拜见她，她擅长画梅花和兰花，就用一尺见方的画幅作为酬谢，得到画幅的客人都珍惜地收藏好，把这当作是荣幸。

结婚后，有一天小倩坐在窗前画兰花，忽然感到心神不宁，若有所失，于





是她请宁采臣把燕生送给他的剑囊拿出来。宁采臣说：“我早已封存在别的院子里了，你不是害怕这东西吗？”小倩答道：“我和你生活了很长时间，现在已经不再怕它了。这几天我老是感到心神不宁，可能是金华的那个妖怪恨我离开了它，最近又要来找麻烦了。”宁采臣听了这话，连忙取出剑囊，挂在门上。

当晚，小倩坐在烛台旁，叫宁采臣不要睡。忽然有一个东西，像飞鸟一样落下。小倩吓得躲进帷帐间。宁采臣一看，那东西像夜叉模样，目光如电，巨口血舌，两眼闪烁着凶光，张牙舞爪扑上前来。到门口退了几步，犹豫徘徊了好久，逐渐靠近那皮袋，伸出爪子去摘取，好像要把皮袋撕裂。皮袋突然“格嚓”一声响，膨胀得像个大气球，恍恍惚惚有个精灵突然探出半个身子，把夜叉一把揪进袋里，没有发出一点声音，皮袋也顿时缩小成原来那样，宁采臣惊诧不已。小倩也出来，高兴万分地说：“没事啦！”两人一起看那皮袋，里面只是些清水罢了。

几年过后，宁采臣真的考取了进士。小倩生下一个男孩。宁采臣纳妾后，妻妾又各生了一个男孩。三个孩子后来都当了官，并都很出色。